雷州林区公安简报

（第 151 期）

广东省森林公安局雷州林区分局　　2016 年 12 月 5 日

龙门派出所通过省一级
档案目标管理复查验收

2016 年 11 月 30 日，雷州林区分局龙门派出所顺利通过省一级档案目标管理单位复查验收工作。

当天，由雷州市公安局、市档案局组成的检查验收工作组在雷州市公安局指挥中心副主任陈子曾组长的带领下，对龙门派出所档案进行复查验收工作。雷州林区分局政秘科杨伟民科长带领有关同志陪同参加。

档案检查工作组同志主要对龙门派出所档案室内的基础设施、档案收集整理、电脑录入、目录更新、全宗卷、五簿一册、大事记、组织沿革、基本数字汇编等内容进行详细的检查，并对各类档案的存档质量进行抽样检查。

经过检查组的集中讨论评议后，由陈子曾组长代表检查组对龙门派出所档案建设和管理工作进行点评。首先，陈子曾组长对派出所档案管理工作给予高度的评价，指出在档案工作管理中无论是软件还是硬件都达到了

省一级档案目标管理单位的要求；同时也提出了几点建议：一是所领导要继续高度重视档案工作；二是要充分利用好档案资料为公安工作服务。最后分局杨伟民科长也对龙门派出所的档案工作提了两点要求：一是要加强与档案检查工作组沟通交流，多学习档案局的档案管理经验；二是继续做好档案管理工作。

为了做好此次档案复查验收工作，龙门派出所全体民警全力以赴，按照《广东省公安派出所档案目标管理考核标准》的要求，逐条进行落实，对存在不足的地方进行了认真整改。

2016 11 30

2016 11 30